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达到 1%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深圳瀚钰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厦门瀚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瀚钰生物”）、深圳瑞普医疗技术研究所（有限合伙）（后更名为厦门乔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普医疗”）、深圳瑞源成健康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后更名为厦门乔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源成健康”）合计持有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2,464,9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90%。上述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上述股份均为公司 IPO 前取得股份，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11 月 7 日起上市流通。

特别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公司 2022 年 11 月 12 日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按露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后，前述股东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2023 年 5 月 24 日发布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2023 年 5 月 26 日发布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减持股份达到 1%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收到股东厦门瀚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瀚钰”）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票承继于厦门乔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乔川”）、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票承继于厦门乔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普荣”）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持股份达到 1%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 日，厦门瀚钰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 3,018,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5%。权益变动后，厦门瀚钰持有公司股份由 24,575,058 股减少至 21,556,400 股，持股比例由 5.82%减少至 5.1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厦门瀚钰、厦门乔成、厦门乔荣以及厦门乔川、厦门普荣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2 日合计减持 25,279,000 股，占总股本的 5.987%，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8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87%；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4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后，厦门瀚钰、厦门乔川、厦门普荣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9,908,08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 9.4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瀚钰生物、瑞普医疗、瑞源成健康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2,464,920	21.90%	IPO 前取得：92,464,92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瀚钰生物、瑞普医疗、瑞源成健康	92,464,920	21.90%	瀚钰生物、瑞普医疗、瑞源成健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刘先成，各方互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92,464,920	21.90%	—

注：上述表格内持股比例为以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的公司总股本 422,200,000 股为基数计算的比例。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瀚钰生物、瑞普医疗、瑞源成健康	25,279,000	5.987%	2022/12/5 ~ 2023/6/2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17.80 — 27.17	540,668,920.13	已完成	39,908,081	9.45%

注：1、上述表格内持股比例为以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的公司总股本 422,200,000 股为基数计算的比例。

2、减持股份计划披露后，瀚钰生物更名为厦门瀚钰，厦门瀚钰现持有公司股份 21,556,400 股，持股比例为 5.11%；瑞普医疗更名为厦门乔成，厦门乔川作为厦门乔成的承继方，现持有公司股份 12,744,575 股，持股比例为 3.02%，厦门乔成不再持有公司股票；瑞源成健康更名为厦门乔荣，厦门普荣作为厦门乔荣的承继方，现持有公司股份 5,607,106 股，持股比例为 1.33%，厦门乔荣不再持有公司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2023 年 2 月 3 日发布的《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兴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投资国际”）与刘里焱先生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在越南共同投资设立兴业吉丰贸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吉丰”或“标的公司”），兴业吉丰注册资本为 50 亿越南盾（折合人民币 151.03 万元），其中兴业投资国际出资 25.5 亿越南盾（折合人民币 77.03 万元），持股比例 51%，刘里焱先生出资 24.5 亿越南盾（折合人民币 74.01 万元），持股比例 4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姓名：刘里焱

身份证号码：4221011973********

住址：湖北省麻城市

刘里焱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刘里焱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兴业吉丰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实际注册为准）

注册资本：50 亿越南盾

注册地：越南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越南盾，亿元）	持股比例
1	兴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25.50	51%
2	刘里焱	24.50	49%
合　计		50.00	100%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兴业投资国际

乙方：刘里焱先生

1、投资标的

双方共同出资设立兴业吉丰贸易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 亿越南盾，其中甲方以现金出资 25.5 亿越南盾，股权比例 51%；乙方以现金出资 24.5 亿越南盾，股权比例 49%。

兴业吉丰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运动系列及休闲系列的皮革。

2、合作模式

2.1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由乙方负责兴业吉丰业务拓展并进行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由甲方负责兴业吉丰财务管理，甲方委派人员具体负责兴业吉丰的财务管理工作。

2.2 兴业吉丰所需的皮料向甲方母公司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

3、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风险

越南地处东南亚中心，地理位置优越，投资环境良好，目前许多国际品牌的制造商都在越南设有加工厂，现已成为耐克、阿迪达斯、锐步、彪马等运动品牌的主要制造中心。根据越南《越共电子版》数据，2022 年，越南纺织服装及鞋业出口总额 710 亿美元，其中鞋类和手提袋出口额达 270 亿美元，同比增长 30%。

公司是国内鞋面皮革的领先企业，已与国内外多家品牌建立合作关系，此次在越南投资设立兴业吉丰，有利于完善公司在东南亚市场的布局，加强与客户的沟通，拓展越南和东南亚的制鞋客户，进入国际品牌的供应链，进一步开拓公司的海外市场。

越南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文化习俗等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标的公司在设立、运营过程中，存在管理、运营、市场等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的额度内，以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 A 股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后续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27,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3%，最高成交价为 39.6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8.52 元/股，成交总金额 47,749,89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 年 5 月 9 日）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986.22 万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业务的范畴，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罗世蔚先生和余卫珍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2、监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和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对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审阅了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类别

本次拟对公司 2023 年度（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期间”）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本次交易期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产品销售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1.65	3,240.35	12,681.69	9.85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向其销售产品增加
	海宁奕斯伟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8,000.00	6.21	65.20	–	–	随着奕斯伟计算显示驱动 IC 设计业务快速发展，2023 年公司与奕斯伟计算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规模预计将随之增加。2023 年，奕斯伟计算根据其自身经营需要，新增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宁奕斯伟作为交易主体。
	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6.12	–	145.27	4.94	
	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80.00	0.06	1.86	6.22	0.00	
	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02	0.36	–	–	
	成都奕斯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00.00	0.31	55.62	62.47	0.05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向其销售产品增加
	小计	23,680.00	–	3,363.39	12,895.65	–	
原料采购	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10.71	42.91	1,138.70	3.21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向其采购原料增加
	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	10.00	0.00	–	–	–	
	小计	3,810.00	–	42.91	1,138.70	–	
承租	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	260.00	104.70	18.66	–	–	根据公司实际使用需要，向其租赁场所
	小计	260.00	–	18.66	–	–	
合计		27,750.00	–	3,424.96	14,034.35	–	

注 1：为避免构成 2023 年度盈利预测，本次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本次预计金额/2022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 2.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被审议通过之日止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度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产品销售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2,681.69	基于实际业务发展情况所致
	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145.27	
	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80.00	6.22	
	成都奕成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00.00	62.47	
	小计	18,420.00	12,895.65	
原料采购	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138.70	基于实际业务发展情况所致
	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	10.00	–	
	小计	1,010.00	1,138.70	

注：表格内数据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1MT7522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王东升
注册资本	4617.586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24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 18 号院 3 号楼 1 层 101 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产品设计；贸易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备租赁；委托加工集成电路芯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根据公开信息，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6445%，北京奕理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4.802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2、海宁奕斯伟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宁奕斯伟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CWANP4K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楼晓东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硖石街道水月亭东路 500 号鹃湖科技创新园 1 幢（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设计；智能卡芯片及电子标签芯片、集成电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租赁、批发；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根据公开信息，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海宁奕斯伟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上述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的产品收入、采购原料及承租房屋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海宁奕斯伟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3、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吴非艰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新台币
成立日期	1997 年 7 月 2 日
注册地址	新竹科学园区新竹市力行五路 3 号
经营范围	金凸块（GOLD BUMPING）、锡铅凸块（SOLD BUMPING）、晶圆测试（CP）、卷带状板封装（TCP）、卷带式薄膜覆晶（COF）、玻璃覆晶封装（COG）
主要股东	长华电材（股）公司持股 7.74%，联华电子（股）公司持股 7.2%，中国人寿保险（股）公司 1.75%持股 3.36%，新制劳工退休基金持股 2.56%，桦诚投资（股）公司持股 2.54%，宏诚创业投资（股）公司持股 1.89%，南山人寿保险（股）公司持股 1.75%，吴非艰持股 1.47%，富邦特选台湾高股息 30ETF 基金专户持股 1.32%，花旗（台湾）商业银行受托保管挪威中央银行投资专户持股 1.2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台币 5,095,653 万元，净资产台币 4,089,01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台币 2,401,015 万元，净利润台币 620,86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颀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颀中控股（香港）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公司董事罗世蔚担任其资深副总经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4、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YLJE9C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范利忠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新蚌埠路与玉皇山路交口向东 200 米中国（合肥）数字创意产业园 502 室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设计；经济信息咨询；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除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集成电路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合肥奕斯伟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5、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REY6F5K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莹
注册资本	107331.8997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2 日
注册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
经营范围	电子专用材料、元件及组件的制造与销售；房屋、生产设备、车辆出租；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半导体行业相关材料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合肥颀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5.3779%，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开曼）持股 30.249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曾经的董事长张莹担任合肥颀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公司曾经董事王辉、吴非艰、公司董事余卫珍、罗世蔚、公司监事朱晓玲担任其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左长云担任其财务负责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6、成都奕斯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都奕斯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2P3MC2D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宁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拓新东街 81 号 2 栋 1 单元 1 楼 2 号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设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集成电路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成都奕斯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成都奕斯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7、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MA6UQQ3U2A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新元
注册资本	6976.719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2 月 9 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沣南路 188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2.2524%，西安奕斯伟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47.747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无（应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保密要求，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

（2）与公司关联关系：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西安奕斯伟硅片技术有限公司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北京奕斯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四）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上述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的产品收入、采购原料及承租房屋等。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对关联交易事项及价格予以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基于一般的商业条款签订相关协议，参考同类市场可比价格定价交易，遵循了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上述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综上，保荐人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2、《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 年度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颀中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本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审议的议案》和《关于招商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审议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汇票、保函、信用证、固定资产贷款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银行最终核定为准。前述授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为提高决策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颀中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且部分原材料、生产设备的采购以日本、韩国的供应商为主，主要采用美元、日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拟开展远期结汇、售汇业务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远期结